

**新红村委会农田排灌沟建造及修缮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YN23QY0068)

项目所在地区: 广东省, 汕头市

### 一、招标条件

本新红村委会农田排灌沟建造及修缮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88.690341 万元, 招标人为汕头市潮阳区关埠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最高限价: 人民币 886903.41 元; 范围: 本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招标内容: 新红村委会农田排灌沟建造及修缮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新红村委会农田排灌沟建造及修缮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新红村委会农田排灌沟建造及修缮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如供应商为分支机构, 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 (总所) 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并提供总公司 (总所) 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 (执业许可证) 复印件。已由总公司 (总所) 授权的, 总公司 (总所) 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 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4)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5)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7)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

下的采购活动。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9)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10)①拟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及持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且须在该企业注册；②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具备水利类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③配备施工员、安全员（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上述人员需提供中国水利工程协会核发的岗位证）注：上述人员每人在本项目只能担任一个岗位，不得兼任；上述人员的专业以职称证（或注册证或资格证或岗位证）为准；上述人员近半年内需至少有连续三个月在投标人单位（或分公司）缴纳社保并提供有效的社保证明材料。

(11)凡在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公布禁止参加省内水利工程建设投标期限内的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12)自2020年1月1日以来在参与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并被相关行政部门通报的响应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成功购买本项目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12月16日09时00分到2023年12月22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获取方式：1)现场报名：报名时需提供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获取采购文件事宜的，无需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至汕头市珠江路与黄山路交界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4楼402进行缴纳标书款，并获取文件。2)磋商文件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3)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的，不代表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6日15时00分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至汕头市珠江路与黄山路交界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4楼402（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12月26日15时00分

开标地点：汕头市珠江路与黄山路交界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4楼402

## 七、其他

1. 项目类型：工程类。
2. 项目的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
3.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招标代理机构网站 (<http://www.gdynjl.com/>) 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汕头市潮阳区关埠镇人民政府

地 址：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关埠镇人民政府

联 系 人：陈先生

电 话：0754-8336122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

地 址：汕头市珠江路与黄山路交界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4楼402

联 系 人：张工

电 话：0754-82770097

电子邮件：237066765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